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
承辦人：曾鳳嬌

電話：08-7320415*3672

傳真：087334090

電子信箱：a251835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潮州鎮潮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國字第11117837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縣餉潭國小辦理「屏東縣111年推動國民小學及幼兒環境教育『大家作伙愛屏東』-家鄉環境教育故事繪本創作與徵選實施計畫」變更承辦人一案（詳如說明二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餉潭國小111年5月2日屏餉國小教字第1110001434號辦理。

二、旨案承辦人更正為本縣餉潭國小行政助理蔡慧銀，聯絡電話：08-7981600分機10。

正本：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